

证券代码：834511

证券简称：锦瑜股份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重庆锦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重庆锦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5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511	锦瑜股份	2024年2月2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重庆锦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拟撤回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因公司长期经营发展和资本市场规划需要, 公司拟撤回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申请, 该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公司《关于拟撤回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

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3月5日9:30

(三) 登记地点：重庆锦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伍莉 电话：023-46763335
传真：023-46763335。地址：重庆市荣昌区昌州大道东段11号附18号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锦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重庆锦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5日